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5樓

承辦人：陳炎山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5775

傳真：(02)29668144

電子信箱：AA476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施字第1140155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建築執照辦理擋土安全維護措施勘驗之適用對象，自114年2月1日起修正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遵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建築管理規則第18條及新北市政府辦理建築工程申報開工勘驗及拆除作業要點及本局113年6月18日新北工施字第11311644711號函續為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項勘驗之適用範圍，依前開函說明係以建築執照領照之日113年7月1日）為界定，其領照日於發布實施後且建築物規模含有地下層開挖者；惟鑑於近來本轄建築工程地下層開挖過程造成公安之事故頻傳，爰自114年2月1日起其適用範圍修正為：凡建築工程有地下層者（不限領照日期），且尚未申報放樣者，均應申報本項勘驗。

正本：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電 2025/01/22 16:50:42 文 章 交 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